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3-180
转债代码：127073　　转债简称：天赐转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增持情况：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徐金富先生于2023年12月7日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421,044股，占公司总股本0.02188%。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徐金富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徐金富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增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概况

1、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徐金富先生

2、增持目的：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3、增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4、本次增持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增持时间	增持数量（股）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金额（万元）	占总股本比例（%）
徐金富	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3/12/7	421,044	23.59	993.19	0.02188%

注：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间，公司总股本以截至2023年11月30日总股本1,924,156,706股计算。

5、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增持前		增持后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徐金富	698,247,048	36.29%	698,668,092	36.31%

注：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间，公司总股本以截至2023年11月30日总股本1,924,156,706股计算。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形。

3、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增持股份后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和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

4、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特定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变动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771　　证券简称：真视通　　公告编码：2023-056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完成的公告

股东马亚先生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3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公司股东马亚先生向公司提交了《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自本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3836%）。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公告。

公司收到股东马亚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完成告知函》，获悉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马亚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10月9日-2023年11月16日	16.56	2,090,000	0.9964
	大宗交易	2023年10月9日-2023年12月1日	19.97	2,909,000	1.3868
	合计			4,999,000	2.3832

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含该等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后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通过司法划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变化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马亚	合计持有股份	21,202,064	10.11	16,203,064	7.7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300,516	2.53	301,516	0.14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901,548	7.58	15,901,548	7.58

二、其他事项相关说明

1、本次股份减持严格遵守承诺，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减持股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马亚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完成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3-139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创新药HSK39775片IND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西藏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受理通知书》，基本情况如下：

药品名称	剂型	申请事项	受理号
HSK39775片	片剂	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CXHL2301349
			CXHL230135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一、研发项目简介

HSK39775是我公司自主研发的一个全新的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治疗晚期实体瘤的药物，有潜力用于治疗同源重组修复缺失相关癌症，尤其是与BRCA突变相关的癌症，如乳腺癌、卵巢癌及前列腺癌。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发布《化学药品注册分类及申报资料要求》的通告（2020年第44号）中化学药品注册分类的规定，本品属于化学药品1类。

临床前研究结果显示，HSK39775在多个肿瘤细胞系中显示出潜在疗效，并在同源重组修复缺陷模型中具有强效的抗肿瘤活性。此外，HSK39775在临床前安全性实验中表现出良好的耐受性和较大的安全窗，是一款极具开发潜力的小分子药物。目前，全球同靶点药物大多处于早期研发阶段，其中最高研发阶段为I期临床。

二、风险提示

药品研发，尤其是新药研发附加值高，但周期长、环节多、风险高，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该项目的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37　　证券简称：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2023-094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内部审计负责人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12月8日，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纪作哲先生及内部审计负责人赵金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

纪作哲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其他下属子公司职务，辞职后，纪作哲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目前，纪作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纪作哲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纪作哲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赵金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赵金宇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纪作哲先生、赵金宇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纪作哲先生、赵金宇先生为公司稳健经营、健康发展所付出的努力和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

易方达深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易方达深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3年12月11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基金场内简称：深证50ETF易方达，基金代码：159150。

经基金托管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复核，截至2023年12月8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989元，上市首日以该基金份额净值0.999元（四舍五入至0.001元）为开盘参考价，并以此为基准设置涨跌幅限制，幅度为10%。

截至2023年12月8日，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95.27%，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1日

易方达瑞锦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直销中心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理财服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易方达瑞锦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进行赎回费率优惠活动。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暂不开展该赎回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9689	易方达瑞锦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二、优惠时间

费率优惠活动自2023年12月11日起开展，暂不设截止日期。若有变动，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三、费率优惠情况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上述适用基金，赎回费率享有如下优惠：

持有时间（天）	原赎回费率	优惠后赎回费率
0-6	1.50%	1.50%
7-29	0.75%	0.75%
30-89	0.50%	0.375%
90-179	0.50%	0.25%
180-364	0.05%	0.0125%
365及以上	0.00%	0.00%

优惠后的上述赎回费用将100%归入基金资产，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网址：www.efunds.com.cn。

3.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1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深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易方达深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深证50ETF易方达，基金代码：159150）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3年12月11日起，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选定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基金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1日

中加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加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加瑞利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453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楠先生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颜灵珊女士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颜灵珊女士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3-12-11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1日

中加民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加民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加民丰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757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中加民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加民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3-12-11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12-11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12-11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中加民丰纯债A	中加民丰纯债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7572	018639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5,000,000.00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5,000,000.00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5,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3年12月11日起，在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即单个投资人单日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均应不超过5,000,000.00元，如单日单个投资人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任一基金份额类别的申请金额超过5,000,000.00元，注册登记机构将有权对该投资人当日提交的单笔或多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进行拒绝，最终以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结果为准。此次限购针对所有销售机构，包括直销机构与代销机构。

（2）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

（3）自2023年12月14日起恢复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4）如有疑问，请拨打中加基金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26（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bbns.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1日

中加丰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加丰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加丰润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881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楠先生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颜灵珊女士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颜灵珊女士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3-12-11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3-86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3年12月8日在公司办公楼16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董永东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49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43,491,318股，并已于2023年12月4日完成新增股份的登记事宜；同时，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将为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290,400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综上，公司总股本由247,385,700股增至291,167,418股，注册资本由247,385,700元增至291,167,418元。

因上述注册资本变更，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最终修改的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变更的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及修订后的《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作用，董事会同意对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部分委员进行调整，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永东先生不再担任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选举公司董事储士升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杨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杨涛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监事、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变更的公告》及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赵淑君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赵淑君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电动汽车动力电源总成产业化项目”已实施完毕，董事会同意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557.24万元（含利息收入，最终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董事长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区科技支行、中国银行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营业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汇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政务区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大国创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在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东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上述专户仅用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同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董事长分别与上述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3年12月26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递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3-87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3年12月8日在公司办公楼16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方友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王子华先生为专注相关业务发展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郑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关于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变更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3-88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公司董事会对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部分委员进行调整，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永东先生不再担任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为保障审计委员会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储士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与李姚矿先生（召集人）、肖成伟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除上述调整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其他委员会成员保持不变，其职责权限、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均按照《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1日

附件：

简历

储士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在公司治理、经营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经验。历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安徽科大国创慧联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储士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98,4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2%，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储士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3-89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并于同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监事、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辞职情况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储士升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储士升先生为专注相关业务的经营发展，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储士升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控股子公司安徽科大国创慧联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储士升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储士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原定任期至2025年4月8日届满。截至本公告日，储士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98,4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2%。储士升先生将继续严格履行其做出的相关承诺，并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王子华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王子华先生为专注相关业务发展，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原定任期至2025年4月8日届满。辞去上述职务后，王子华先生仍在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日，王子华先生通过控股股东合肥国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892,612股，其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鉴于王子华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王子华先生的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期间，王子华先生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同时，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杨涛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其辞职后仍在公司任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杨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日，杨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谨向储士升先生、王子华先生、杨涛先生在担任公司相关职务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监事及聘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2023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根据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杨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杨涛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023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监事会同意提名郑茹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同时，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赵淑君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赵淑君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

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355号

联系电话：0551-65396760

电子邮箱：zhengquanbu@ustcsoft.com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1日

附件：

简历

杨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9月出生，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安徽上市公司协会证代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拥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曾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投资部总经理，组织完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重大项目，在公司治理、资本运作、投资管理等方面具有专业经验。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安徽科大国创慧联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科大国创智联（合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监事、科大国创合肥智能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安徽智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六安市皖能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杨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茹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6月出生，大学本科。从事人力资源管理工作，在人才发展、梯队建设、薪酬激励等方面有工作经验。现任公司运营中心人力资源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郑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郑茹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赵淑君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拥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曾任公司证券事务专员、证券投资部副经理，参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重大项目，在信息披露、规范运作等方面具有多年经验。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赵淑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淑君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3-90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动汽车动力电源总成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动力电源总成产业化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557.24万元（含利息收入，最终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孙路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63号）核准，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151,078股，发行价格16.68元/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18,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114.12万元（不含税金额为1,994.45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6,605.55万元（含发行费用的进项税额119.67万元，实际到位募集资金净额为16,485.88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1月26日到位，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9]8141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同时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决议，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扣除相关中介费用及税费后将全部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	总投资金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电动汽车动力电源总成产业化项目	10,000.00	7,985.00
2	新能源汽车电池管理系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300.00	4,055.00
3	新能源汽车核心控制器检测试验中心建设项目	4,160.00	3,960.00
合计		18,460.00	16,000.00

注：“新能源汽车核心控制器检测试验中心建设项目”和“新能源汽车电池管理系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均已注销。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情况

（一）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动力电源总成产业化项目”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布局，紧跟新能源汽车行业和技术前沿发展趋势，在公司积累的BMS技术基础上，运用领先的数据智能、高可信软件和智能算法技术，采用多元融合的技术架构实现对电池、BMS、OBC（车载充电机）、DC/DC（直流/直流转换器）、DC/AC（直流/交流转换器）等部件的一体化、集成化开发和产业化。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为2023年12月31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项目已实施完毕，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投资进度	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动力电源总成产业化项目	7,985.00	7,759.49	97.18%	331.73	557.24

（二）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在该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并加强对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了项目整体投入金额。同时在募集资金存放期间，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三、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的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不断增加。根据实际经营需求，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经济效益，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557.24万元（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相应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

四、监事会、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1、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结项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财务费用，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此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履行了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3-91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3年12月26日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2月26日（周二）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6日（周二）。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6日（周二）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6日（周二）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20日（周三）。

7、出席对象：

（1）于2023年12月20日（周三）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355号公司十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2、议案1、议案2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二）、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时间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23年12月21日（周四）上午9:00-下午17:00。

3、登记地点：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355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51-65396760

传真号码：0551-65396799

电子邮箱：zhengquanbu@ustcsoft.com

联系人：杨涛、赵淑君

通讯地址：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355号

邮政编码：230088

5、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委托人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520

2、投票简称：“国创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26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以下简称“受托人”）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单位）承担。

委托人/单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请在表决指示中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打“√”，多选无效。